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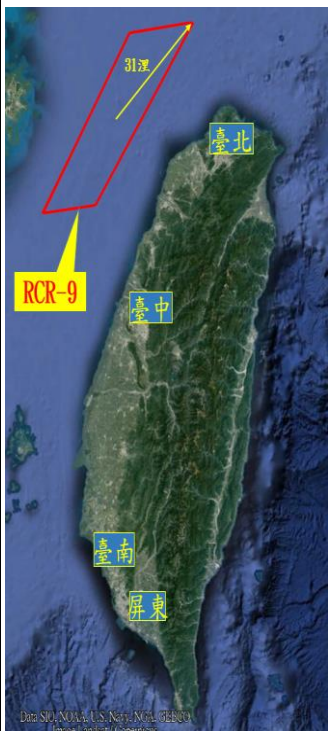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63801 部隊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115 年 9 月 1-4、7-11、 14-18、21-24、29-30 日，每 日 0700-1000、1400-1700 時。		
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基隆海岸電臺	執行/射擊地點	RCR-6		
交通部航港局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飛機武器射擊		
交通部航港局 北部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AMSL		
交通部航港局 中部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座標系統		WGS 84
交通部航港局 南部航務中心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以 222654N 1203529E 為中 心，5NM 為半徑所含之範圍， 高度：0-12,000 呎。
交通部航港局 東部航務中心				
農業部漁業署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危險區域中心點	
國防部戰情中心	最小半徑	5 哩(NM)		
國防部參謀本部 情報參謀次長室	最大高度	0~12,000 呎(ft)		
國防部參謀本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 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 1. 實際執行之空管範圍及期程以民航局所發佈為準。。 2. 船隻及航空器請避開測試海、空域以策安全。 3. 臨時變更將以電話傳真通知。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 後備指揮部				
空軍作戰指揮部				
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				
	代理人：			
	自動：			
	電話：			

海巡署轉發射擊通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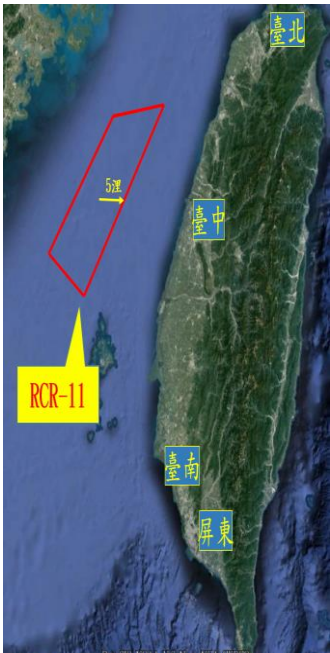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63800、63501、63101、 63301、62810、63401 部隊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115年9月1-4、7-11、14-18、 21-24、29-30 日，每日 0700-2200時。		
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基隆海岸電臺	執行/射擊地點	RCR-7		
交通部航港局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飛機武器射擊		
交通部航港局 北部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AMSL		
交通部航港局 中部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座標系統		WGS 84
交通部航港局 南部航務中心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以 231818N 1192033E 為中心，2.6NM 為半徑所含之範圍，高度0-15,000呎；另含以上述中心，6.5NM 為半徑，除去上述範圍及360度順時針至180度所含之範圍，高度：0-4,000呎。
交通部航港局 東部航務中心				
農業部漁業署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危險區域中心點	
國防部戰情中心	最小半徑	6.5 哩(NM)		
國防部參謀本部 情報參謀次長室	最大高度	0~15,000 呎(ft)		
國防部參謀本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 1. 實際執行之空管範圍及期程以民航局所發佈為準。。 2. 船隻及航空器請避開測試海、空域以策安全。 3. 臨時變更將以電話傳真通知。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 後備指揮部				
空軍作戰指揮部				
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				
	代理人： 自動： 電話：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63201、63301、63800部隊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115年9月1-4、7-11、14-18、 21-24、29-30日，每日 0700-1800時。		
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基隆海岸電臺	執行/射擊地點	RCR-9		
交通部航港局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飛機武器射擊		
交通部航港局 北部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AMSL		
交通部航港局 中部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座標系統		WGS 84
交通部航港局 南部航務中心				
交通部航港局 東部航務中心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以 252000N1203700E 為中心，連接下列四點為範圍： 254800N 1204800E 254800N 1212000E 245200N 1202300E 245200N 1195500E 254800N 1204800E 高度0-30,000呎	
農業部漁業署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國防部戰情中心				陸域管制範圍
國防部參謀本部 情報參謀次長室				
國防部參謀本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 1. 實際執行之空管範圍及期程以民航局所發佈為準。。 2. 船隻及航空器請避開測試海、空域以策安全。 3. 臨時變更將以電話傳真通知。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 後備指揮部				
空軍作戰指揮部				
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				
	代理人： 自動： 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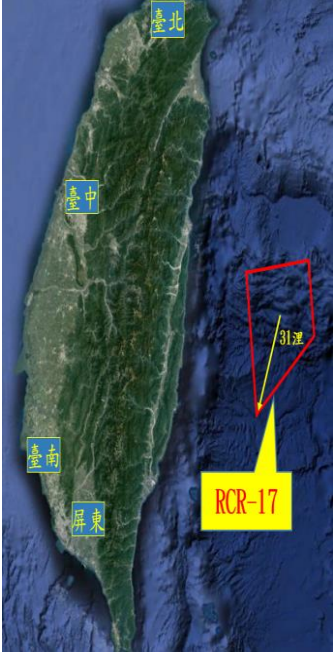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63201、63301、63800部隊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115年9月1-4、7-11、14-18、 21-24、29-30日，每日 0700-1630時。		
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基隆海岸電臺	執行/射擊地點	RCR-11		
交通部航港局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飛機武器射擊		
交通部航港局 北部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AMSL		
交通部航港局 中部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座標系統		WGS 84
交通部航港局 南部航務中心				
交通部航港局 東部航務中心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以242400N 1194600E 為中 心，連接下列四點為範圍： A：244800N 1195000E B：244800N 1202000E C：235500N 1192700E D：241000N 1190800E 高度0-20,000呎	
農業部漁業署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國防部戰情中心				陸域管制範圍
國防部參謀本部 情報參謀次長室				
國防部參謀本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 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1. 實際執行之空管範圍及期程以民航局所發佈為準。。 2. 船隻及航空器請避開測試海、空域以策安全。 3. 臨時變更將以電話傳真通知。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 後備指揮部				
空軍作戰指揮部				
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				
		代理人： 自動： 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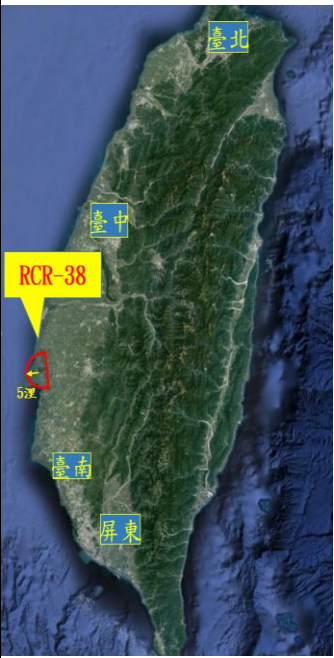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63201、63301、63800部隊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115年9月1-4、7-11、14-18、 21-24、29-30日，每日 0700-1700時。		
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基隆海岸電臺	執行/射擊地點	RCR-12		
交通部航港局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飛機武器射擊		
交通部航港局 北部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AMSL		
交通部航港局 中部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座標系統		WGS 84
交通部航港局 南部航務中心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22°34'N、118°55'E 22°59'N、119°39'E 22°16'N、119°37'E 22°21'N、118°55'E
交通部航港局 東部航務中心				
農業部漁業署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危險區域中心點	22°32' N 119°18' E	
國防部戰情中心	最小半徑	10 哩(NM)		
國防部參謀本部 情報參謀次長室	最大高度	0~25,000 呎(ft)		
國防部參謀本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 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 後備指揮部	1. 實際執行之空管範圍及期程以民航局所發佈為準。。 2. 船隻及航空器請避開測試海、空域以策安全。 3. 臨時變更將以電話傳真通知。			
空軍作戰指揮部				
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				
	代理人： 自動： 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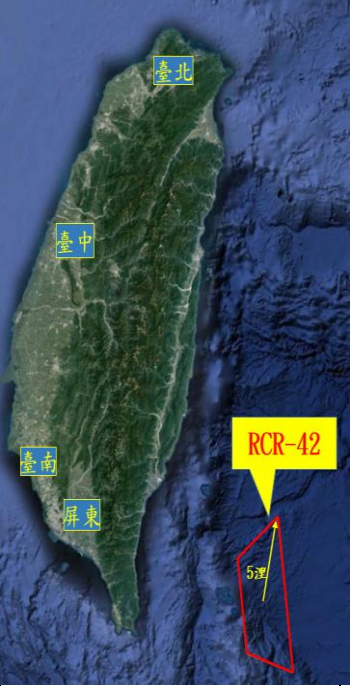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63201、63401、63800部隊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115年9月1-4、7-11、14-18、 21-24、29-30日，每日 0700-1700時。		
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基隆海岸電臺	執行/射擊地點	RCR-17		
交通部航港局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飛機武器射擊		
交通部航港局 北部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AMSL		
交通部航港局 中部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座標系統		WGS 84
交通部航港局 南部航務中心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以 232630N 1222130E 為中心，連接下列四點為範圍： A：234300N 1220500E B：234300N 1223800E C：232000N 1223800E D：230000N 1220500E 高度0-30,000呎
交通部航港局 東部航務中心				
農業部漁業署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危險區域中心點	23°26'30" N 122°21'30" E	
國防部戰情中心		最小半徑	31 哩(NM)	
國防部參謀本部 情報參謀次長室	最大高度	0~30,000 呎(ft)		
國防部參謀本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 1. 實際執行之空管範圍及期程以民航局所發佈為準。。 2. 船隻及航空器請避開測試海、空域以策安全。 3. 臨時變更將以電話傳真通知。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 後備指揮部				
空軍作戰指揮部				
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				
	代理人：			
	自動：			
	電話：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63800、63501、63101、 63301、62810、63401部隊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115年9月1-4、7-11、14-18、 21-24、29-30日，每日 0700-1800時。		
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基隆海岸電臺	執行/射擊地點	RCR-38		
交通部航港局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飛機武器射擊		
交通部航港局 北部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AMSL		
交通部航港局 中部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座標系統		WGS 84
交通部航港局 南部航務中心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以232954N 1200759E 為中 心，5哩為半徑去除1201059E 以東所含範圍。高度0-15,000 呎。
交通部航港局 東部航務中心				
農業部漁業署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危險區域中心點	23°29'54" N 120°07'59" E	
國防部戰情中心		最小半徑	5 哩(NM)	
國防部參謀本部 情報參謀次長室		最大高度	0~15,000 呎(ft)	
國防部參謀本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 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			
空軍作戰指揮部	1. 實際執行之空管範圍及期程以民航局所發佈為準。。			
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	2. 船隻及航空器請避開測試海、空域以策安全。			
	3. 臨時變更將以電話傳真通知。			
	代理人： 自動： 電話：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63800 部隊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115年9月1-4、7-11、14-18、 21-24、29-30日，每日 0700-1300時、1400-1700時。		
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基隆海岸電臺	執行/射擊地點	RCR-42		
交通部航港局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飛機武器射擊		
交通部航港局 北部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AMSL		
交通部航港局 中部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座標系統		WGS 84
交通部航港局 南部航務中心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以215930N 1215100E 為中 心，連接下列四點為範圍： A：221453N 1214029E B：222653N 1220029E C：213253N 1220029E D：214153N 1214029E 高度0-37,000呎
交通部航港局 東部航務中心				
農業部漁業署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危險區域中心點	21°59'30"N 121°51'00"E		
國防部戰情中心 國防部參謀本部 情報參謀次長室 國防部參謀本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陸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最小半徑	5 哩(NM)		
	最大高度	0~37,000 呎(ft)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 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1. 實際執行之空管範圍及期程以民航局所發佈為準。。 2. 船隻及航空器請避開測試海、空域以策安全。 3. 臨時變更將以電話傳真通知。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 後備指揮部				
空軍作戰指揮部				
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				
	代理人： 自動： 電話：			